

全区乡村振兴局长会议 典型发言材料

自治区乡村振兴局

2023年2月

目 录

1. 关于防返贫监测和帮扶工作的发言材料	
乌兰察布市乡村振兴局	1
2. 关于乡村产业发展的发言材料	
巴彦淖尔市乡村振兴局	6
3. 关于推进乡村建设的发言材料	
兴安盟乡村振兴局	11
4. 关于京蒙协作工作的发言材料	
赤峰市乡村振兴局	16
5. 关于推进乡村治理的发言材料	
鄂尔多斯市乡村振兴局	20

关于防返贫监测和帮扶工作的发言材料

乌兰察布市乡村振兴局

2023年2月20日

乌兰察布市始终坚持将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重要抓手，严格落实“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要求，进一步完善落实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推行“1422”工作法，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筑牢基础。

一、健全“一套”制度，完善监测帮扶体系

一是完善防返贫监测政策体系。我局结合全市实际，在深入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相关政策要求基础上，配套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工作的通知》《乌兰察布市防止返贫监测部门数据比对办法（试行）》《关于积极应对旱情影响切实做好脱贫人口增收工作的通知》等政策指导性文件。二是推行清单化管理。建立监测对象帮扶台账和“十类”重点对象核查研判工作台账、明白卡，进一步明确了“任务书”“路线图”“时间表”。三是开展系统安排和全面指导。结合开展的“双月固基”行动、住房和饮水集中整治行动和“百日提升”行动，及时查找解决致贫返贫风险隐患，深入基层一线推动防返贫监测工作，促

进工作提质增效。切实以规范制度支撑推动监测帮扶工作有序开展，确保全市工作落实“一盘棋”，实现了“零返贫、零致贫”。

二、用好“四项”监测，拓宽识别纳入渠道

我局紧紧围绕农牧户收入支出、“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状况等关键指标，组织各旗县市区采取“日常监控、定期监测、重点核查、集中排查”相结合的监测方式，对全市 27 万多户常住农牧户深入开展动态监测，2022 年识别纳入监测对象 1084 户 2160 人，确保“应纳尽纳”。**一是坚持日常监测不放松。**充分发挥 3108 名驻村工作队员和 1285 个嘎查村组干部作用，不定期入户走访排查，加强监测帮扶政策宣传，引导农牧户自主申报，特别是对因病因灾因意外导致返贫风险的，通过“绿色通道”做到“遇困即扶”，确保监测无遗漏、无死角。**二是坚持定期监测不减弱。**强化数据比对分析监测和实地分类协同监测，每季度对全市 9.2 万户脱贫户、1.3 万户监测对象“三保障”和帮扶措施等系统数据开展 1 次线上分析监测，针对风险变化和措施落实开展 1 次季度监测，召开部门联席分析会议 6 次，开展了 8 次部门数据比对，交换数据 640 万条次，及时预警监测、及时识别纳入。**三是坚持重点核查不遗漏。**进一步健全监测对象快速发现和响应机制，2022 年推送下发新增低保和五保、医保未参保、住院和门诊医疗费用负担较重、持证残疾人、危房改造户等重点对象信息数据 10 批次 6.2 万条次，组织基层逐项逐条、逐户逐人开展了实地核查、分析研判等，有效提高了监测帮扶的精准度、时效性和实

效性。**四是坚持集中排查不缺位。**按照点线面排查相结合的方式，高度关注存在风险隐患的重点区域、重点内容、重点人群等，2022年开展了两轮防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动员各级干部 3.5 万人次、排查农牧户 130.5 万人次。

三、严把“两个”关口，落实精准帮扶举措

我市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组织各旗县市区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严把政策落实和风险消除“两个”工作关口，确保应帮尽帮、稳定退出。**一是坚决把好政策落实关。**综合监测对象风险类型和发展需求等，充分运用专项帮扶、行业帮扶和社会帮扶等资源，全市监测对象全部及时落实了针对性帮扶措施，产业、就业、综合保障、三保障和安全饮水等措施落实 3.5 万户次，新识别的监测对象全部落实了监测帮扶联系人，按规定全部制定了帮扶计划，持续跟踪督促措施落实情况，切实做到精准施策、管用够用。特别是 2022 年，我市积极应对疫情灾情、政策调整、市场因素等影响，在 7 月初组织开展了脱贫人口收入测算工作，逐户逐人摸排测算，深入分析影响收入增长症结，针对性制定增收帮扶计划，持续抓好“五补”措施落实（**种植业损失养殖业补、生产损失就业补、主业损失副业补、农业损失保险补、惠民补贴及时补**），累计投入 9488.2 万元，用于扶持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养殖肉牛、肉羊、猪、鸡等畜禽产业，有效缓解因疫情灾情造成的收入减少。同时，投入种植业保费资金 2.1 亿元，理赔金额 1.5 亿元。投入“防贫保”保费资金 2920.02 万

元，覆盖农牧户 22.8 万户 46.8 万人，理赔 6002 人 1184.53 万元。下达各类补贴 9.4 亿元，惠及 60 余万人。2022 年全市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为 14494 元，较上年增长 1504 元，增幅 11.6%。

二是坚决把牢风险消除关。坚持实事求是、持续稳定，严格按照监测对象风险消除 4 项标准和相关工作要求，规范履行风险消除程序，实行动态清零。全市 8584 户 16703 人消除风险监测对象，经核实排查、分析研判全部达到稳定消除风险要求。

四、强化“两项”管理，提升工作质量成效

工作落实关键在人，我市加强监测对象和业务人员“两项”管理，加强动态监测和业务工作的规范化管理。

一是强化动态监测管理工作。对监测对象认定、帮扶、退出等标准和要求统一规范，按照“有进有出、及时识别、精准帮扶、动态管理”的要求，监测对象随发生、随识别、随录入，标注风险消除、人口自然增减等按季度进行系统标注，切实提升了动态监测帮扶工作质量。

二是强化政策业务培训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相关工作精神要求，全年培训驻村干部 0.9 万人次、基层业务人员 2.2 万人次，切实提高了基层人员政策业务掌握水平和解决困难问题能力，确保做到任务、标准、要求、方法“一口清”，推进落实不跑偏、不走样。

此外我们务实推进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社会事业工作，抓了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符合乌兰察布市实际的示范典型，为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探索乌兰察布市的实现路径。

下一步我市将认真贯彻落实好贾局长的讲话精神，在党的二十大开局之年，开新局、谋新篇，以奋进之姿，扎实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重点工作，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全力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上台阶、乡村振兴见实效，为加快乌兰察布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步伐提供有力支撑。

关于乡村产业发展的发言材料

巴彦淖尔市乡村振兴局

2023年2月20日

产业振兴是乡村振兴的重中之重，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根本之策。巴彦淖尔市坚持把产业发展作为乡村振兴的首要任务和工作重点，着力推进发展规模化、产业链条化、产品品牌化、联农带农机制化。

一、找准产业方向，实现发展规模化。以宜业乡村为目标，立足农牧业资源禀赋，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高质量发展之路。坚持规划引领，编制印发《巴彦淖尔市乡村发展规划（2023-2025年）》，推进现代农牧业“九大工程”（即，千万亩耕地保护提升、百万亩设施农业园、奶牛肉牛“百万”、生态农业示范引领、“中国羊都”肉羊产业提质增效、河套硬质小麦培优提质、种业振兴、产业化龙头企业培育、品牌塑造），“8个100”（即，百万亩小麦种植、百万亩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新增百万亩引黄滴灌水肥一体化建设、百万亩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面源污染治理100个示范点、100个设施农牧业园区、100家农牧民专业合作社、100个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陆续出台“小麦十条”、“辣椒十条”“奶九条”等符合实际、因地制宜的产业政策措施，建立健全1+N产业发展举措体系。持续推

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全面提升耕地质量，积极争取整市建设高标准农田国家试点，全力夯实现代农业发展基础。优化产业布局，做强做优肉羊、奶业、向日葵、玉米4个超百亿产业，大力发展小麦、羊绒2个超三十亿产业，持续扶持饲草、肉鸡、肉牛、羊毛、辣椒等全产业链产值超十亿产业。因地制宜发展中药材、林果、戈壁红驼、马等特色产业。

二、树立链式思维，实现产业链条化。大力发展优势特色产业，围绕“全产业链”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推进重点产业链强链、延链、补链，补齐短板差距。一产方面重点强链，围绕《巴彦淖尔市“十四五”推进农牧业农村牧区现代化发展规划》，着力发展奶业、肉羊、肉牛、羊绒、向日葵、小麦、饲草、辣椒8条农牧业重点产业链。2023年巴彦淖尔市聚焦发展优势比较明显、带动能力强、就业容量大的县域富民产业，结合实际优选比对农牧业主导产业链效益，统筹资金实施整市规模性推进设施农业建设项目2.3万亩(联农带农人口26万余人，其中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2.6万人，预计可实现人均增收1500元以上)，迅速形成规模效益，推动农业生产方式转变，提高土地产出率，加快乡村产业现代化建设步伐，进一步丰富城乡居民的“菜篮子”，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二产方面着力延链，2023年着力提升精深加工水平，做精基地建设、订单加工、产品研发、品牌创建、市场开拓，不断拓展精深加工领域，增加产品种类、提升附加值，推动重点产业产值达850亿元以上。完善冷链物流支持体系，建成田间地

头农产品冷藏保鲜设施 100 个。三产方面突出补链，积极拓展新业态，促进农业、林草业与旅游、教育、文化、康养等产业深度融合，实施融合发展的全产业链模式。2023 年，整合电商资源服务乡村振兴，借助京蒙协作平台，推动产销对接和做实消费帮扶，保障生产和加工出来的产品销出去，解决农畜产品“卖难”问题。

三、做好“土特产”文章，实现产品品牌化。依托于乡土特色产业，开发乡土资源，打造土特产品牌。当前巴彦淖尔市及各旗县区纷纷着力挖掘具有各地特色的土特产，大力提升商标品牌运用效益，品牌建设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汇聚力量打造出一批如“天赋河套”“陕坝味道”“三胖蛋”等特色品牌和“蒙字标”商标品牌(截至目前,兆丰河套面业有限公司成为第一批获得“蒙字标”认证的企业, 3 家企业进入第二批获得“蒙字标”认证评审。全市累计有效商标注册量 24919 件, 同比增长 16.92%, 商标申请量、注册量、有效注册量居自治区第五位; 全市集体商标累计注册 117 件, 数量居全区第一)。“天赋河套”成为全区重点打造区域公用品牌, 6 大品类 15 家企业 76 款产品授权使用公用品牌, 带动实现全市优质农畜产品整体溢价, 已成为带动优质农畜产品进入高端市场、实现企业增效、农牧民增收, 推介河套地区形象的重要名片。巴彦淖尔市将大力持续推进品牌打造, 助力产品运营“走下去”, 产品质量“走上来”, 发展格局“走出去”, 擦亮河套优质绿色农畜产品金字招牌, 推动巴彦淖尔产业

发展逐步迈上高质量发展新台阶。

四、做实增收渠道，实现联农带农机制化。在合理增收上，我们做好“年度收入预测”，倒推计算，算好群众收入账、增速账，确保达到“两个高于”。积极推进构建联农带农机制，打好利益联结“组合拳”，把产业增值收益更多留给农牧民，让农牧民身挑“金扁担”、手握“金鸡蛋”。一是党建统领型。坚持“党委统领，支部引领，党员带领”的模式，构建“党支部+合作社+基地+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通过党支部领办示范合作社，建立起群众和集体经济利益的“联合体”（全市72个合作社，辐射带动6275户农牧民入社入股）。二是园区引领型。按照政府主导、企业主体、农民参与的原则，从到户产业向规模化、科学化、品牌化、园区化方向迈进，并实行建档立卡清单制管理，累计打造各类帮扶产业园、基地156个，带动农牧民16.8万人次，涉及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2.5万人次实现稳定增收1500元左右。三是经营主体带动型。大力培育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种养殖大户、家庭农牧场等新型经营主体，构建“企业+基地+农户”的发展格局（全市已有市级以上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272家，市级农牧业产业化示范联合体67个），带动2.5万农户户均增收3500元以上。四是土地流转型。按照土地流转“三入有三金”（入土地、入劳力、入资金，土地流转有租金、基地就业有薪金、资金投入有股金）发展模式，筑牢利益联结机制。五是收益分红型。采取“村集体土地入股、资金入股、年底分红”的运作模式，

促进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全市累计 61%的农牧民通过土地流转、订单收购、入股合作、入园打工等方式与农牧业产业化企业建立了紧密型农企利益联结机制，让农民腰包越来越鼓、日子越过越红火。2022 年全市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 20216 元，较去年增加 2666 元，增长 15.2%。其中生产经营性收入 10165 元，占比 50.3%，较去年增加 1501 元。2023 年，我们将积极推行旗县区党委统筹、苏木乡镇党委统领、村支部领办的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模式，开展嘎查村集体经济提档升级工作，结合优先到户产业，指导旗县区因地制宜大力发展高质量庭院经济，探索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一户一牛”行动，进一步激发内生动力，增强自我发展能力，持续稳定增加收入。

下一步，我们将按照本次会议精神，特别是贾局长讲话要求，以乡村振兴为统领，以推进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为重点，深挖乡村产业特色、加快推进产业融合、优化产业布局、创新联农带农机制。踔厉奋发，凝心聚力、务实重干，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上台阶、乡村振兴见实效。

关于推进乡村建设的发言材料

兴安盟乡村振兴局

2023年2月20日

近年来，兴安盟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文件精神，秉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目标，坚持规划引领、试点先行、典型引路、梯次推进，乡村建设行动得到有效落实，“景村融合”乡村建设做法被中国乡村振兴杂志社和其他主流媒体多次宣传报道，并连续2年承办全区人居环境整治现场会。按照会议要求，现将我盟的乡村建设做法汇报如下：

一、强化组织领导，坚持高位推进。建立健全组织体系和工作体系，建立了《乡村建设行动盟本级协调机制》，盟乡村振兴局为召集部门，水利、环保、住建等27家部门为成员单位，层层分解责任，确定任务分工和保障机制，形成推动乡村建设工作的强大合力。建立定期调度机制，将乡村建设行动落实情况列为乡村振兴重点督查考核内容，实行“盟级分管领导一月一调度、盟委书记一季度一调度”机制，定期听取各地和乡村建设“183”重点任务牵头部门工作推进情况，确保在乡村建设过程中不跑偏、不走样。

二、强化顶层设计，坚持统筹推进。一是明确工作重点。制定印发了《兴安盟乡村建设行动重点任务及分工方案》（兴乡振

组发〔2022〕21号），明确24类87项重点工作目标任务，逐一确立牵头单位和配合部门，并组织“183”专项任务牵头单位制定15个专项任务方案，细化工作目标、压实工作责任，切实为下一步工作推进提供了依据和支撑。二是强化部门合力。为进一步整合行业部门资源，研究制定了《兴安盟统筹推进农村牧区污水治理、垃圾处理、厕所革命三年工作意见》，以厕所革命、污水治理、垃圾处理为切入点和突破口，汇聚各有关行业部门力量，计划到“十四五”期末，全盟各苏木乡镇政府所在地嘎查村污水治理率达到50%，全盟嘎查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25%以上；农村牧区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覆盖全盟60%以上的嘎查村；新建卫生厕所近4.5万户。三是制定项目清单。国家印发《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明确提出“乡村建设项目要实行清单管理”。对此，盟委主要领导亲自安排，盟直各部门和旗县市上下联动，按照近细远粗、分步建设的原则和建设一批、储备一批、谋划一批的要求，2022年底前全面完成2023年项目清单编制工作，确定2023年乡村建设行动项目1032个。下步我盟将按照国家印发指南和自治区有关要求，进一步完善储备项目，提升项目质量。

三、强化规划引领，坚持科学推进。建设乡村，规划先行，一张蓝图绘到底是根本保障。一是坚持高质量编制。为防止各地规划编制出现质量低、不实用等问题，盟级层面安排专项资金，邀请中国人民大学等优秀规划团队，通过广泛征求行业部门和村民意见，为6个旗县市编制了“多规合一”规划样板，为全盟规

划编制奠定了坚实基础。二是坚持各具特色。为防止乡村建设千篇一律、千村一面和无序建设，盟乡村振兴局积极组织人员对全盟 850 个嘎查村开展全面调研摸排，确定城郊融合类、特色保护类、集聚提升类和搬迁撤并类 4 类村庄 699 个，并根据嘎查村发展类型，因地制宜确定建设内容，杜绝乡村建设中出现撒胡椒面、粗而不精现象发生。目前，全盟 699 个嘎查村已全部完成规划编制。三是坚持为农牧民而建。在规划编制过程中，我盟十分注重引导村民参与规划编制，每一部村庄规划，都充分采集农牧民意愿，均经过村民代表大会 60% 以上村民讨论通过，与 2022 年底国家印发《农民参与乡村建设指南（试行）》要求高度契合。同时，为进一步促进农牧民参与乡村建设，我盟研究制定了《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促进农牧民持续稳定增收的指导意见》，2023 年计划实施高质量发展庭院经济、以工代赈低产林改造、牲畜品种改良促进农牧民增收项目、代耕代种社会化服务、市场主体带动促进农牧民增收、支持务工就业促进农牧民增收“6 项行动”。其中，计划投入资金 1.13 亿元，在 5 个旗县市 44 个苏木乡镇 67 个嘎查村，采取以工代赈方式改造低产林 2.75 万亩，带动 6700 户参与项目建设，待林果达到盛果期后户均可实现年增收 2000 元以上。

四、强化示范引领，坚持梯次推进。一是抓乡村振兴示范村。根据国家“百县千乡万村”示范行动的要求，我盟提出“示范先行、压茬推进”的工作总体思路，计划从 2022 年到 2025 年，有

效整合衔接资金、各类行业部门项目资金和社会资金，以实现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为目标，在全盟范围内打造 100 以上盟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再从示范村中评定 30 个宜居宜业和美示范村，确保为下一步推动全盟乡村振兴探索路径、树立标杆、积累经验。目前，我盟已研究设立乡村振兴示范村 9 个方面 30 条建设考核标准、宜居宜业和美示范村 12 个方面 39 条建设考核标准，2022 年打造的 35 个示范村有 20 个嘎查村被评定为国家级乡村振兴示范村，11 个嘎查村被评定为自治区级乡村振兴示范村。2023 年计划继续投入 1.68 亿元用于巩固 2022 年 35 个示范村创建成果，并计划投入 4.41 亿元用于 2023 年 35 个盟级示范村创建。二是抓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试点。在我盟被评定为全国第五批、全区首家地市级“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的基础上，创新实施给排水一体化、城乡环卫一体化、人畜分离和厕所革命冬季试点项目。其中，2022 年投入 1.36 亿元，实施 10 个嘎查村给排水一体化工程，覆盖农牧户 1815 户，全部安装水冲式厕所；今年计划投入 0.89 亿元，实施 13 处给排水一体化工程，污水处理覆盖周边 65 个嘎查村。投入 0.7 亿元，购置勾臂车、压缩箱等设施设备，布点式建设垃圾转运站，并聘用专业城乡环卫人员，实现全盟 50%的嘎查村城乡环卫一体化；今年计划投入 0.2 亿元，继续建设 28 处垃圾中转处理站。投入 0.77 亿元，打造“牛羊出院”人畜分离盟级示范点 12 个，实现 304 户 10200 头牛从“牛羊进院”向“牛羊出院”转变。特别是，厕所革命方面，我们充

分吸取以往年度在户厕改造方面经验，经过冬季对 13 种不同种类改厕产品的试点比对，科学选定了合理改厕技术模式和产品，切实为 2023 年如期完成 4608 个户厕改造任务奠定基础。三是抓乡村治理示范村。2022 年，我盟不断加大对乡村治理的探索推进力度，先后组织考察山东莱阳、浙江衢州等地乡村治理国家级典型经验，并制定印发《全盟乡村治理示范嘎查村创建方案(2022—2023 年)》，择优选取 16 个嘎查村开展了乡村治理试点工作。通过试点示范，我盟突泉县合发村入选全国村级“文明乡风建设”典型案例、突泉县宝城村和科右前旗察尔森嘎查被列入第九批“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名单。2023 年，我盟计划全面推进积分制，由盟级为每个嘎查村配套 1 万元专项经费、旗县市配套 2 万元、嘎查村自筹 7 万元，在全盟 850 个嘎查村全面推进乡村治理。

下一步，我盟将以此次会议为契机，持续推进乡村建设行动，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稳步推进乡村振兴工作。

关于京蒙协作工作的发言材料

赤峰市乡村振兴局

2023年2月20日

近年来，我市按照东西部协作总体部署，持续高位推动，强化顶层设计，聚焦重点工作扎实推进，瞄准既定目标不断创新，推动京蒙协作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

一、聚焦组织领导，不断创新帮扶工作机制。

坚持“统筹谋划”和“高位推动”协同推进。市委书记万超岐率党政代表团赴北京市先后同市支援合作办、国资委和对口帮扶的8个结对区对接京蒙协作工作，完成“组团式”对接，同步完成8个旗县高层互访任务，对接过程中就两地招商需求、产业转移、消费帮扶、就业帮扶、共建园区等方面与北京市各级单位进行深入交流，提升了京蒙协作层级、能级、量级。搭建“协作天桥”，即京蒙协作发展平台，构建“两端平台”数字驾驶舱，即PC端、手机端（公众号）实时动态展示两地协作需求信息、工作进度及工作成果，持续探索建立“北京企业+赤峰资源”、“北京市场+赤峰产品”等合作模式，通过开展各领域广泛合作，不断实现信息互通共享、产业转移优先落地、产业链条深度耦合、科技支撑重点倾斜，两地互利共赢协同发展的既定目标。

二、聚焦区域协作，不断创新产业合作领域。

坚持“对口招商”和“园区共建”协同推进。充分利用京蒙协作契机深化对口招商，大力开展全产业链大招商行动，吸引更多北京企业到赤峰市考察投资，通过扩大“融”的领域、拓展“合”的平台，2022年我市新引进及新增投资企业42家，实际到位投资额27.5亿元，吸纳农村劳动力就业2806人次。7月20日，赤峰在北京招商引资会议中，集中签约涉及农业、新兴产业、数字经济、文化旅游等总投资336.36亿元共29个项目，推动北京宏福集团成功落地赤峰，建成后将带动形成“现代农业+智能智慧”宏福智创综合体，预计每年增收12亿元，带动周边就业创业2000余人。立足两地产业特色和优势，通过资金支持、招商引资、规划共建、园区结对等方式，合作共建产业园区22个，引导入驻企业26家，实际到位投资额11.65亿元，吸纳农村劳动力就业1012人。赤峰市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采用“研发孵化在北京、转化落地在赤峰”反向飞地模式建设的京蒙（亦庄·赤峰）科创产业园，将有效解决赤峰人才、科技、研发相对不足和北京企业生存发展空间有限的双向问题，有力承接北京的技术、人力、项目、资源，得到上级领导的高度认可。

三、聚焦优势产业，不断创新消费帮扶方式。

坚持“品牌打造”和“助农增收”协同推进。围绕建设中国北方重要的绿色农畜产品加工输出基地，立足丰富的农牧业资源禀赋，以“赤诚峰味”为核心大力实施品牌提升行动，借助赤子

峰会开展展销活动，以县域公共品牌，企业产品品牌为载体打造“一村一品”特色品牌，推动“敖汉小米”“赤峰牛肉”“赤峰绿豆”“赤峰番茄”等品牌入选中国农业品牌名录。瞄准北京消费市场大，对有机绿色优质农产品需求高，我市先后赴北京市支援合作办、国资委、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对接，推动共建北京、赤峰物流园区，积极搭建两地农产品绿通平台和畜产品检疫检测平台，最大限度减少流通环节，不断实现更多绿色农畜产品直供直销北京北菜黑庄户市场、新发地大市场。同时通过制定农畜产品线上销售物流补贴政策，降低农产品流通成本，真正做到把产业增值留在农村，把就业机会留给农民，促进农民增收。2022年，我市向北京及其他地区销售农畜产品等特色产品金额51亿元（占自治区150亿的1/3），超额完成任务指标。

四、聚焦成果巩固，不断创新劳务协作模式。

坚持“技能培训”和“劳务就业”协同推进。突出技能培训职业化，加强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开展劳务协作订单式培训，提升职业技能覆盖率、成功率，推动劳动力由“苦力型”向“技能型”转变，2022年开展就业培训班94期4672人次。坚持劳务输出组织化，围绕北京企业用工和赤峰劳务就业“双向所需”，两地通过搭建平台、成立服务中心、发放稳岗补贴等方式，建立劳务输出基地，打造劳务协作品牌，赤峰保安、保姆、保洁特色“三保”劳务品牌正在逐步形成，2022年帮助农村劳动力实现外出就业4000人。就近就业渠道多样化，通过引进企业投

资兴业、建设产业基地、援建就业帮扶车间、开发公益性岗位等方式，拓宽就业渠道，帮助农村劳动力实现就近就业 17029 人次。

五、聚焦乡村振兴，不断创新示范引领典型。

坚持“产业发展”和“示范建设”协同推进。结合我市绿色转型示范区、示范带，瞄准产业发展方向，持续投入协作资金用于重点项目、示范村镇，做强主导产业、做优特色产业、做大新兴产业，提高资金使用的集中度、实效性和连续性，积极引导北京各类企业入驻镇村开展全产业链合作，让重点镇村做出规模、做出品牌，建成一批具有辐射效应的项目。围绕乡村“五大振兴”任务，本着“里子”“面子”兼顾的原则，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要求，通过学习借鉴农村“三变”改革、复制北京示范村等示范成功经验做法和理念，借助全国印记乡村设计赛(赤峰定制赛)，乡村振兴研究院团队、科技、智库优势，转化设计作品、课题研究和成果，让数字、文化、理念赋能乡村振兴，打造一批可复制推广、引领示范的乡村振兴示范典型。目前，我市已通过协作资金完成 53 个村编制规划，已打造京蒙协作示范样板村 27 个，不断提升农村牧区群众生活幸福度。

下一步，赤峰市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决策部署，充分借鉴各盟市经验做法，在聚焦京蒙协作工作中不断取得新成效，同时将努力在各个领域有所创新、实现突破，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全面推动赤峰市乡村振兴！

关于推进乡村治理的发言材料

鄂尔多斯市乡村振兴局

2023年2月20日

近年来，鄂尔多斯市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瞄准建设治理有效的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目标，开拓思路、创新举措，以环境整治为基础、以乡风文明为载体、以产业化发展为动力，以数字赋能激活乡村治理“神经末梢”，切实走出一条符合鄂尔多斯实际的乡村治理新路径。

一、党建引领，擦亮振兴底色。充分发挥党组织在乡村治理中的关键作用，“三级联动”强化党的领导，大抓基层组织建设，不断夯实乡村振兴战斗堡垒。**一是统一标准，突出市级主导。**以一个方案抓实谋篇布局、一张清单强化要素保障、一套标准提供操作指南、一批示范推进典型引领为抓手，市委、政府总揽全局，主要领导亲自安排部署，各分管市级领导协同推进，组织、政法、民政、农牧、乡村振兴、自然资源、住建、环保等部门齐抓共管，以各示范村镇带动嘎查村全面提升，让乡村治理抓有方向、干有标准。**二是强化调度，突出旗级主抓。**通过建立党员每周至少联系1次群众、每月至少与群众见面1次，嘎查村党支部每半个月、苏木镇党委每一个月、旗区委每季度至少专门研究解决1次群众困难，年底嘎查村党支部对党员联系服务群众进行1次评议考核

的“六个一”工作机制，形成了“全员全时全面”全覆盖联系服务群众的工作体系。**三是注重落实，突出村级主攻。**以保障和改善农村民生为优先方向，加快构建党组织领导的乡村治理体系，全市 735 个嘎查村都已达到“十星级”党组织标准，共评出一类嘎查村党组织 679 个，二类嘎查村党组织 56 个，乡村治理全面实现网格化，全市划分嘎查村网格 6731 个，配备网格员 13399 名，乡村治理服务能力显著提升。

二、数字赋能，激发乡村活力。积极引导社会组织助力乡村治理，探索数字乡村建设，推动形成多元力量参与乡村治理新格局。**一是强化科技支撑。**以数字化手段创新乡村治理方式，各旗区纷纷探索，亮点纷呈，鄂托克前旗获批国家数字乡村试点，伊金霍洛旗推进数字乡村建设已经初见成效，康巴什区推出数字化平台“多多评”、“多多品”等赋能乡村治理，京东鄂尔多斯乡村振兴助农馆正式上线，为自治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贡献更大力量。**二是丰富服务载体。**推动科技特派员工作向纵深发展，坚持双向选择选派科技特派员，2022 年共选派科技特派员 481 人，下达科技特派员工作经费 300 万。打造了覆盖全市的科技特派员线上综合信息服务平台（“科技惠民”小程序），为农牧民和经济实体提供菜单式、订单式服务，目前小程序会员 4529 名，解答科技问题 615 次，提供农牧业科技知识 555 条，小程序点击量 66 万次。**三是创新治理模式。**不断健全党组织领导下自治、法治、德治、智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扎实推动司法、科技、

企业家、金融精准助力乡村振兴行动，组建 168 人的司法助力服务团队，累计参与调处各类矛盾纠纷 3895 件次，组建 124 人的科技助力服务团队，先后开展指导活动 135 余次，受益农牧民 7000 多人，选聘市内优秀民营企业家 55 人，有针对性指导帮助嘎查村培育壮大村集体经济的问题和困难。以大数据平台为载体，试点推进全域数字乡村治理，为传统“积分制”“清单制”模式赋予数字能力，“积分制”“清单制”在全市推广应用率超过 60%，1 个旗、2 个镇、6 个嘎查村成为全国乡村治理试点示范。

三、乡风铸魂，提升善治能力。注重提升基层文化软实力，用特色文化塑造倡导文明新风，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持续推进乡村铸魂工程，提振农牧民精气神。**一是支持乡村自办群众性文化活动**，2022 年全市累计举办群众文化活动 432 场，参与 469 万余人次，推出各类文艺文化作品 600 多件。**二是持续强化村规民约约束作用**，村规民约制定修订完成率 100%，17 个优秀村规民约和居民公约入选自治区优秀案例，入选数量位列全区第二。将移风易俗内容纳入村规民约，引导广大农牧民群众抵制婚丧喜庆大操大办以及奢侈浪费等不良习气。**三是扎实推进协商民主向基层延伸**，所有嘎查村都制定了《协商议事制度》，形成了议事决策清单，通过联席会议、民情恳谈、议事协商等制度化平台，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达拉特旗林原村和伊金霍洛旗哈达图淖尔嘎查被选为全国村级议事协商创新实验试点。

四、产业助力，夯实治理实效。积极探索发展壮大村级集体

经济新路径、新模式，不断推动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提档升级，增强村级造血功能，为乡村治理有效奠定扎实的产业基础。**一是完善机制，持续壮大村集体经济。**出台《鄂尔多斯市“万企兴万村”助力乡村振兴行动实施意见》，鼓励企业深度参与乡村振兴，建立与农村牧区利益共享机制，推进“政府+企业+村集体经济+农牧户”发展模式，让帮扶企业在建设和美乡村中继续发挥广大民营企业力量，实现村企双赢，目前全市所有嘎查村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突破15万元，其中经营性收入50万元以上的嘎查村占比超过30%。**二是强化帮扶，有效提升脱贫群众收入。**持续深化企地合力助力乡村振兴成果，针对部分地区农牧户农畜产品滞销问题，及时协调工商联、包联办等部门动员组织各类企业，开展点对点采购帮销活动，全年通过地企合作和驻村工作队帮扶，累计完成采购近14亿元，有效缓解了农畜产品滞销压力，保障了脱贫群众持续增收，2022年脱贫群众收入增速达到14.7%。**三是精准借力，创造性推进以工补农。**立足鄂尔多斯工业优势，全面推行“二产拉动一产、一产供应二产、双产良性互动”发展模式，引导神东、汇能、乌兰等能源企业转型投资现代农牧业近百亿元。深化“三变”改革，鼓励村集体组织承揽工矿企业劳保用品生产等外包服务，引导农牧民以土地资金入股、资产租赁、提供劳务等形式与企业建立利益联结关系，壮大村集体经济、盘活资源资产、带动农牧民增收致富。目前，我们重点扶持的轻工业劳保加工企业有8家，年产值超千万元，有效提升了工矿企业周

边乡村建设和治理实效性。

下一步，我市将以本次会议为契机，按照贾局长讲话部署要求，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精神，认真细致落实中央一号文件精神，围绕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深入谋划、稳步推进，持续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各项重点工作，全市联动、集中发力，打造乡村振兴鄂尔多斯样板。